# 附件2

# 核心通识课程建设指导标准（试行）

为树立核心通识课程质量标杆，落实院系在通识教育中的主体地位和责任，加强核心通识课程在立德树人中的关键作用，指导院系有效开展核心通识课程建设，特制订本标准。

## 1. 课程管理

1.1【院系规划】课程开设单位对核心通识课程建设有总体规划，组织核心通识课程开课教师研讨课程建设与管理，根据学生发展需求和毕业要求开设核心通识课程，促进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融合。

1.2【激励推动】课程开设单位有激励措施鼓励教师开设核心通识课程，开展通识教育培训，为课程配备助教，支持编撰相关教材或讲义，探索课程信息化建设，革新教学手段，组织相关教改研究。

1.3【质量监管】课程开设单位应将本单位所开设的核心通识课程纳入常规督导和教学检查体系中，落实核心通识课程建设管理的主体责任。

## 2. 课程定位与目标

2.1【价值导向】课程定位有助于学生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符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要求。

2.2【知识定位】课程重在反映社会赖以存在的共同知识与价值观，帮助学生理解原理和方法，而非介绍某一相对孤立的领域。围绕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弘扬岭南文化，融会古今知识、贯通中西文化、培育中华精神、形成世界眼光。

2.3【能力定位】课程重在培养学生逻辑思考能力、情景思维能力、想象力、表达和交流能力、批判能力，而非某一具体技能。

2.4【情感定位】 课程不仅致力于引人向善，激发学生求知热情，更加致力于系统阐述崇高价值本身。

2.5【表述清晰】课程目标清晰明确表述学生在修读完该课程后在知识领域、能力领域、情感领域的学习效果。课程目标可达成、可衡量、可评价，而非泛泛而谈。

## 3. 课程内容

3.1【科学设计】课程名称体现课程核心内容，课程内容紧扣课程目标，每周教学进度安排符合学生学习规律，并尽可能多的满足指标3.2-3.5的要求。

3.2【交叉融合】体现文文融合、理理融合、文理融合、文医融合等特征，有助于非本专业的学生形成对某学科领域的宏观理解。

3.3【理解方法】课程内容有助于学生理解人文学科、自然科学、社会科学思维方式和方法论，挖掘各学科背后的人文精神，避免太细太专的内容占比过大。

3.4【传递情感】引导学生形成积极的态度和价值观，与自然、社会和他人和谐相处，悦纳自我，加深对生命的思考，加强对生命的热爱和敬畏。

3.5【接触经典】有效引导学生系统研读古今中外经典原著和里程碑式的研究成果，探寻学科源头和人文内涵。

## 4.课程实施

4.1【方法手段】教学方法注重提高学生学习参与度，有助于调动学生学习兴趣和学术志趣。

4.2【课堂组织】课堂规模适当，组织方式有利于培养学生沟通表达和团队合作能力，有助于形成对话、质疑、研讨的课堂氛围。

4.3【信息化建设】积极开展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或使用已有在线开放课程辅助教学，积极实践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等教学模式。助力多校区同时开课，扩大课程受益面。

## 5.教师及课程资源

5.1【教师水平】践行立德树人要求，教学能力和学术水平满足教学要求，积极参与培训和实践研修，开展相关教学研究。

5.2【团队建设】建设课程教学团队，配备助教，课后及时答疑批改作业。

5.3【教辅材料】教材、讲义、教辅材料的选择编制符合学校要求，能满足学生堂上学习和自主学习需求。

## 6.课程考核与评价

6.1【课程作业】根据教学内容和学生情况合理布置作业，注重作业的设计、布置频率和效果，引导学生高质量完成作业，认真批改作业，认真讲解作业，分析作业结果，并给与学生有效反馈。

6.2【形成性评价】采用多元合理有效的课程考核方式，把作业、随堂考核、实践活动、小组展示、阶段性考核、期末测评等方式有机结合起来，多维度考查课程目标达成情况。

6.3【学术主导】考核能有效检验学生阅读、写作、实践等基本学术能力。

6.4【学习收获】采用座谈、问卷等形式定期收集学生对课程的评价意见和学习感受，了解学生学习体验、收获和建议。

6.5 【多维评价】积极参与随堂评教，学生评教、督导评教的反馈积极，能对照本标准开展自评，持续提高课程与教学质量。

## 7.课程特色

【特色亮点】课程开设单位或课程团队在设计、建设、管理、持续提升核心通识课程质量等方面的特色和亮点。